

牧範學博士班招生資訊

一、課程理念：

牧範學博士班學程(Doctor of Ministry 或 D. Min)是為專業的基督教教牧的學程，此課程透過教學與實務的方式，並與其他諮商、教會以及神學的團體合作，強化牧者與不同教會工作者的專業能力，透過創造性、實況性以及持續不斷革新的神學教育課程，期盼此課程能促進社會、教牧以及教會的革新。

二、目標：

- 1、培養分析現代社會-經濟-政治、社會的宗教文化情境以及聖經詮釋的能力與工具。
- 2、開拓持續性的神學教育以強化教會工作者的專業能力。
- 3、裝備所需之學術以及專業性的技能來預備未來教會的服事。
- 4、結合牧者視野來強化教會神學教育的素質。
- 5、貢獻於教會以及社會的革新。

三、課程規劃

本牧範學博士班的課程規劃共有三個「主修領域」：

- 1、聖經與講道
- 2、神學與文化
- 3、原住民宣教

四、入學資格

- 1、具有道學碩士 (Master of Divinity 或 M. Div.) 學位。
- 2、牧會或基督教機構服務滿三年(含)以上。

五、入學申請手續

- 1、入學申請書、相片三張。
- 2、自傳含學術、牧會簡歷(2,000字)。
- 3、小會或服務機構同意書。
- 4、讀書計畫及論文意向書(預定論文題目及撰寫方向簡述)(2,000字)。
- 5、道學碩士畢業證書影本及成績單各一份。
- 6、公私立醫院體檢表(含 B 型肝炎及胸部 X 光檢查)。
- 7、回郵信封：一張載明通訊地址之回郵掛號信封(請貼足郵票 36 元)。
- 8、報名費(國內新台幣 2,000 元/國外美金 70 元)。

劃撥帳號：0060650-4 戶名：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玉山神學院(請註明牧博班報名費)

以上各項資料請寄至本院招生委員會，經審核資格通過，即寄發錄取通知。

六、修業要求與年限

1、課程要求

- (1) 根據「東南亞神學院協會」的修課要求，每一位學生必須修習至少 45 學分(包括論文必修 6 學分)的課程，並且完成博士論文的撰寫。經由教授組成「論文審查委員會」審議通過後，得以頒授牧範學博士學位。
- (2) 考量到修業學生牧會的實際需求，除非授課教授特別的安排，本牧範學博士班的課程採取寒暑假密集課程為之。寒暑假各上一次密集班課程。每次 6 天，每天 6 小時(每次密集班課程為 6 學分)。每課程為 36 小時(24 小時演講，12 小時自我研讀與寫作報告和老師討論)。如果前往校本部修課，修習時間與一般學生相同。
- (3) 根據「東南亞神學院協會」的規定，修課年限至少 3 年，最多不超過 6 年。
- (4) 論文計畫書審查
學生修完規定課程後，得提交論文計畫書交由論文審查委員會審議。
- (5) 論文撰寫
 - ① 學生需與指導教授討論後，開始撰寫論文。
 - a. 論文撰寫旨在培養獨立研究之能力，促進對專題之深入研究，培養對學術研究之興趣，並提供教牧上的貢獻。
 - b. 論文字數以至少三萬字為原則。
 - ② 論文提交
 - a. 學生論文完成後提交至教務處。
 - b. 學生呈交三份書面資料至教務處，由教務處分發論文給論文評閱者審查。
 - c. 評閱結果若需修改，應依評閱教授意見修改之。
 - ③ 論文完成最後修改與裝訂後，繳交五份完稿及一份電子檔至教務處，由教務處統一轉交指導教授及相關單位簽名存檔，教務處將發還一份給學生。

2、課程標準

(1) 共同科目：共 6 科 18 學分

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舊約研究(聖經詮釋、聖經專題) | 3 | 新約研究(聖經詮釋、聖經專題) | 3 |
| 教牧與家庭學(婚姻、協談) | 3 | 信仰與原住民文化 | 3 |
| 論文寫作與方法 | 3 | 原住民社會議題研究 | 3 |

(2) 主修領域：共 7 科 21 學分

① 聖經與講道

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原住民聖經釋義法 | 3 | 舊約與原住民 | 3 |
| 新約與原住民 | 3 | 講道學 | 3 |
| 從聖經釋義到講道(OT) | 3 | 從聖經釋義到講道(NT) | 3 |
| 獨立研究 | 3 | | |

② 神學與文化

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
| 文化詮釋 | 3 | 系統神學 | 3 |
| 台灣原住民文化 | 3 | 台灣原住民神學 | 3 |
| 亞洲處境神學 | 3 | 福音與文化(本土神學) | 3 |
| 獨立研究 | 3 | | |

③ 原住民宣教

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 課程名稱 | 學分數 |
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宣教神學 | 3 | 原住民教會史 | 3 |
| 聖經與被邊緣化的群體 | 3 | 宣教策略研究(部落與都原) | 3 |
| 部落文化宣教產業 | 3 | 原住民人權與生態 | 3 |
| 獨立研究 | 3 | | |

(3) 論文：6 學分

註：各課程缺課(含請假)達 9 小時，該科目不計算學分。

七、繳費：

| 項 目 | 金 額 | 說 明 | 繳交時間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報名費 | 2,000 元 | | 報名時繳交 |
| 2 註冊費 | 5,000 元 | 新生 | 上課註冊時 |
| 3 學分費 | 3,000 元(一學分) | 三學分 9,000 元 | 上課註冊時 |
| 4 論文學分費 | 20,000 元 | 論文指導與評閱 | 撰寫論文時 |
| 5 保留籍 | 1,500 元 | 學期中無選修任何課程、論文未完成者 | 申請保留學籍時 |
| 6 博士服購置費 | 5,000 元 | 看廠商報價而增減 | 畢業時 |